

「開戶總約定書」修正條文公告

本行開戶總約定書進行下述修訂並自民國107年3月19日起適用。若對本次修訂有任何疑義，歡迎您致電本行客服(02-80239088、0800-255-777)。為保障您的權益，請您撥冗詳閱本次條文修訂對照表。

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改後條文	現行條文
刪除章節	壹拾捌、信用卡用卡須知。
刪除條文	貳 新臺幣活期性存款約定條款 六、無摺提款 申請免用存摺提款之立約人，於提款時應填妥取款憑條並蓋妥原留印鑑，本取款憑條不得轉讓，且應由立約人或經立約人授權之人親赴貴行櫃檯辦理；必要時貴行得請提款人提供身分證俾確認係立約人本人或經立約人授權之人。
刪除條文	壹拾參 提款密碼約定條款 六、每日於聯行櫃檯提款限額得由立約人個別約定之；如未約定者，依貴行之規定(目前不限金額)皆可提領，貴行並得依實際需要隨時調整，並在貴行營業場所及網站上公告，或書面通知。
四、存匯業務手續費用收費標準立約人辦理貴行各項臺幣及外幣存匯業務同意貴行所列附錄之收費標準支付手續費用，嗣後倘有需要，貴行得新增手續費用之收取項目及調整各項手續費用額，但貴行應以顯著方式公開登載於營業場所、貴行網站或書面通知。	四、存匯業務手續費用收費標準 立約人辦理貴行各項臺幣及外幣存匯業務同意貴行所列下表之收費標準支付手續費用，嗣後倘有需要，貴行得新增手續費用之收取項目及調整各項手續費用額，但貴行應以顯著方式公開登載於營業場所、貴行網站或書面通知。
壹拾貳、金融卡約定條款 三、存款金額之限制 申請人使用貴行金融卡在貴行或他行自動服務設備存入金融卡約定轉出帳號，存入金額不受限制；存入前開以外之帳戶，以主管機關規範金融卡非約定轉帳之金額為上限。	壹拾肆、金融卡約定條款 三、存款金額之限制 立約人使用金融卡以貴行自動化服務設備存入現金時，限存入設於貴行之帳戶，且存入項目以貴行開放之業務為限： 1. 存入非本人帳戶：以主管機關規範金融卡非約定轉帳之金額為上限。 2. 存入本人帳戶或另有約定者：不受金額之限制。 立約人使用自動化服務設備辦理存款，經貴行查證無誤後執行入帳作業，若查證金額不符時，貴行應即通知立約人，於立約人同意後，由貴行將正確金額逕予入帳，惟若無法聯繫時，立約人同意貴行得先行入帳再行通知，惟如經立約人證明入帳金額確有錯誤，貴行應即更正
六、存摺補登 立約人使用金融卡為取款或轉帳交易，未登摺交易應洽貴行補登存摺，惟仍可繼續使用金融卡為取款或轉帳交易。	六、存摺補登 立約人使用金融卡為取款或轉帳交易，於未登摺交易次數達二十四次(含)時，應洽貴行補登存摺，惟仍可繼續使用金融卡為取款或轉帳交易，立約人以貴行自動櫃員機為取款或轉帳交易，貴行自動櫃員機將以畫面訊息提示立約人補登存摺。
刪除條文	壹拾伍 電話/網路/行動銀行約定條款 十三、轉帳作業 (四)立約人使用貴行電話/網路/行動銀行服務系統轉帳作業辦理跨行交易時，每筆交易金額超過 200 萬元，係透過跨行通匯系統轉入所約定之其他行庫指定帳戶。每筆交易金額在 200 萬元(含)以內者，若勾選入帳方式為電匯者，係透過跨行通匯系統轉入所約定之其他行庫指定帳戶；若勾選方式為 ATM 者，則是透過自動化服務機器共用系統轉入所約定之其他行庫指定帳戶。

<p>(五)立約人申請本項服務之約定轉帳作業其金額限制依貴行規定限額(繳付各項稅費併ATM繳稅交易,每筆轉帳最高限額為200萬元;每日轉帳最高限額為300萬元),如有另其約定者,依其約定;若申請簡訊密碼服務(OTP)之非約定轉帳作業,其單筆最高限額為新臺幣伍萬元整、每日累計最高限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每月累計最高限額為新臺幣貳拾萬元整。另本系統之各項服務項目、時間、金額限制、作業流程及手續費用計收標準等,概由貴行訂定,及得視實際需要調整,並於貴行網站及營業場所公告,且得輔以於營業場所置放業務簡介供查閱。</p>	<p>十三、轉帳作業 (六)立約人申請本項服務之約定轉帳作業其金額限制得由立約人自行約定,未約定者依貴行規定限額(繳付各項稅費併ATM繳稅交易,每筆及每日轉帳最高限額為200萬元);若申請簡訊密碼服務(OTP)之非約定轉帳作業,其單筆最高限額為新臺幣伍萬元整、每日累計最高限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每月累計最高限額為新臺幣貳拾萬元整。另本系統之各項服務項目、時間、金額限制、作業流程及手續費用計收標準等,概由貴行訂定,及得視實際需要調整,並於貴行網站及營業場所公告,且得輔以於營業場所置放業務簡介供查閱。</p>
<p>(十六)立約人使用網路/行動銀行辦理外匯預約轉帳交易,預約申請日距轉帳日依貴行網站公告為準,預約轉帳日適逢貴行非營業日時,順延至次一營業日辦理轉帳手續。欲註銷預約轉帳交易時,應於預約轉帳日當日上午九時以前辦理。另預約轉帳日餘額不足時,則於營業結束後,該筆預約交易即自動取消,立約人絕無異議。</p>	<p>十四、外匯轉帳作業 (十六)立約人使用網路/行動銀行辦理外匯預約轉帳交易,預約申請日距轉帳日不得逾三個月,預約轉帳日適逢貴行非營業日時,順延至次一營業日辦理轉帳手續。欲註銷預約轉帳交易時,應於預約轉帳日當日上午九時以前辦理。另預約轉帳日餘額不足時,則於營業結束後,該筆預約交易即自動取消,立約人絕無異議。</p>
<p>(十五)立約人使用網路/行動銀行辦理預約匯出匯款交易,預約申請日距匯款日依貴行網站公告為準,預約匯款日適逢貴行非營業日時,順延至次一營業日辦理匯款手續。欲註銷預約匯出匯款交易時,應於預約匯款日當日上午九時以前辦理。另預約匯款日餘額不足時,則於營業結束後,該筆預約交易即自動取消,立約人絕無異議。</p>	<p>十五、外幣匯出匯款作業 (十五)立約人使用網路/行動銀行辦理預約匯出匯款交易,預約申請日距匯款日不得逾三個月,預約匯款日適逢貴行非營業日時,順延至次一營業日辦理匯款手續。欲註銷預約匯出匯款交易時,應於預約匯款日當日上午九時以前辦理。另預約匯款日餘額不足時,則於營業結束後,該筆預約交易即自動取消,立約人絕無異議。</p>
<p>十八、費用 (一)立約人自使用本契約服務之日起,願依約定收費標準繳納服務費、手續費及郵電費,並授權貴行自立約人之帳戶自動扣繳;如未記載者,貴行不得收取。</p>	<p>十八、費用 (一)立約人自使用本契約服務之日起,依規定收費標準繳納服務費、手續費及郵電費,使用電話/網路/行動銀行跨行匯款(入帳方式為電匯者),每筆交易金額在200萬元(含)以下,手續費17元,超過200萬元則依照一般跨行匯款手續費收費標準優惠10元計收;使用電話/網路/行動銀行跨行轉帳(入帳方式為ATM者),每筆交易手續費15元;使用網路/行動銀行外幣匯出匯款,每筆交易手續費200元,郵電費220元,若為匯款全額到達,另加收郵電費300元;上述費用並授權貴行自立約人之帳戶內自動扣繳;如未記載者,貴行不得收取。</p>